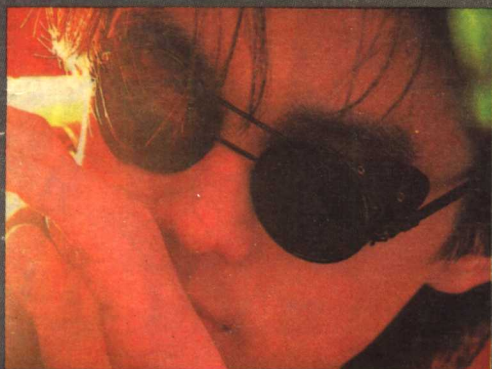




女性中的出类拔萃者大都有一番不同寻常的经历……



两人世界丛书



六个女人的 神秘世界

尚绍华 著

中国社会出版社



● 两人世界丛书

六个女人的神秘世界

□ 尚绍华 著

京新登字 022 号

内容简介

这是一部揭示女性生活的奇特经历和内心秘密的书。它所记叙的热点问题和生活层面独特新奇、鲜为人知：一个大字不识的普通妇女，神机妙算，几年来抓到小偷近三千人，成为全国著名的反扒窃能手；一位不甘贫穷生活的女子，不顾父母的怒斥当了伴舞女郎，尝到了意想不到的甜酸苦辣……本书还有反映整容美容热潮中种种悲喜剧的《当代整容热潮》、《假发与现代人》，反映女性婚恋中甘苦得失的《五花八门的征婚骗局》等等。既真实地反映了光怪陆离的女性生活现象，又给人以哲理性的启迪。

两人世界丛书

六个女人的神秘世界

尚绍华

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发行

北京西城区西黄城根南街 9 号 邮政编码 100032

冶金印刷总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*

开本：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：6.25 插页：2 字数 150 千字

1992 年 6 月第一版 1992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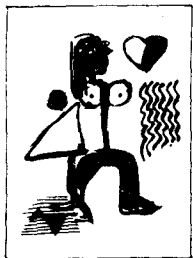
印数：1—7,800 册 定价：3.90 元

ISBN7-80088-246-2/C·40

目 录

● 六个女人的神秘世界	(1)
抓小偷儿的生涯	(2)
黄昏中的回忆	(9)
一种对命运的感觉	(14)
舞厅里的“黑玉”	(21)
相信“你叩门门就开”	(27)
从此萧声到天涯	(31)
● 当代整容热潮	(41)
跨时代的目击者说	(42)
“为什么”和“不为什么”	(45)
碰撞——五花八门的审美观	(50)
巨大的自我震动和荒诞感	(55)
重回人群 喜悲交集	(59)
整容摇动家庭	(68)
美貌的代价	(75)
人们对整容美的思虑	(89)
● 假发与现代人	(94)
渐起的“假发热”之背景	(95)
走近柜台的第一批尝试者	(98)
假发销售者甘苦自知	(106)

头顶假发 感受万千.....	(114)
有识之士对假发前景的预测.....	(120)
● 五花八门的征婚骗局	(123)
名流转信.....	(124)
“坐牢”的童话.....	(125)
“玩笑”酿成祸事.....	(129)
引发同情的“自尽”.....	(131)
北京姑娘上门来.....	(134)
谁骗谁?	(136)
神秘的牺牲.....	(139)
● 八个年轻人	(144)
● 透过家庭的窗口	(172)
对“五好家庭”的透视.....	(172)
对女劳模离婚问题的透视.....	(179)
对社会评选“好丈夫”的透视.....	(188)



六个女人的神秘世界

记者职业使我有机会结识各色女性。我写过许多先进工作者与杰出的企业家,然而近年,我对不与别人雷同、走自己人生之路的女性发生了兴趣,她们的人生有自己的起点,自己的走向,自己命定的转折。

我走近她们,与她们交谈,感到自己置身于自然的女性命运的波涛之中。

抓小偷儿的生涯

余惠春(全国著名反扒能手)

我在全国治安联防会议上采访了余惠春。她特别有名,在青岛就不用说了,在全国治安战线也是著名的反扒能手。

老太太长得慈眉善目,单眼皮,小眼睛,66岁的她很结实,外表一点不象精明的反扒能手,只象一个普通的奶奶。但她的本事,让当地青年侦察员赞叹,在青岛,这个没多少文化的老太太给专业警察们讲过课,而且大受欢迎。

老太太抓小偷儿30年,一共抓了2889名(统计截止到1989年9月),协助公安机关查破各类案件2524起。一想到这个平凡的老太太抓的小偷儿放一块可装满好几座大楼,便觉得很不可想象。

余惠春讲话有浓重的山东口音,但亲切,风趣。

其实,我抓的小偷不止2889个了,我临来北京开会的前一星期,我就又抓着四个,是一个团伙。一气就逮着了。要想想我这么个人怎么与小偷干上了。自觉变化挺大。早先,我晚上上厕所都害怕,走黑道也怕,小胆儿,出个门儿,自己的钱包别让人掏了去就不错了,哪想到自己会抓掏包的,而且现在一点不知道怕。唉,这也是锻炼的啊!

我原本是江苏人,结婚嫁到山东青岛。小时候,我也挺苦,父亲早死了,母亲无奈把我送给一家有钱人家当养女,不大点儿,就给他家大人捶腿,幸好有个干粗活的姥姥挺疼我,各方面照顾我。

长大了，嫁到山东，我就是个普通的家庭妇女，在家里干家务。养孩子做饭就这一套。

1958年，妇女都走出家门工作，我就进了一家托儿所工作。出门工作，有固定收入，有同事说说笑笑，我觉着心里痛快，心里特别的喜欢新社会，感谢共产党，要不，我不就是个“锅台转”吗？

1959年街道上搞治安，让我出来搞治保会，白天上班，晚上巡逻，维护社会治安。开头我心里挺害怕，可见得多了，就不那么怕了，特别是我家住在繁华的中山路西侧山西路，经常到中山路买东西，总看见有人让扒手掏了，跺脚哭。有个老农，进城看病，钱让小偷偷了，呼天号地的，都没心思活了，有的结婚来青岛，小偷把人家偷得回不去。咱一看心里就可怜，可给人个块八毛的，也不管什么。渐渐对小偷真恨。一股气顶着我不管不顾地开始抓小偷儿。

开头不会，看不出谁是小偷，自己就到商店、电影院等热闹地方到处看。慢慢看出点眉目，第一回抓的是个小姑娘，那天下毛毛雨，国货公司楼梯口卖处理品，她在那转来转去，我以为她是买货的，看那么多妇女买了东西都走了，她还在，而且她和别人不同，只瞅人家布袋不瞅货。一个40来岁的妇女，在那挑东西，小姑娘凑上去，把手伸到妇女的提兜里，把钱包抓住了。我一看，心跳得不行，都快跳到嘴里了，但脚还是往前迈了，一咬牙上去把小姑娘抓住了，把小姑娘抓到派出所，一帮群众后头跟着，一审，还是个惯偷。

后来又抓了两个，都是小家伙。领导说，你得注意抓大的。我想小的才会抓，哪儿抓大的去？后来跟着警察后面走，看人家怎么盯，怎么抓。一下就学会了，在北京路上我抓着一个大的，当我发现他偷东西时，我大声吆喝：“快抓小偷！”被窃的人

和我一起抓，我们把他扭到派出所。

抓着几回小偷，我对抓小偷有了兴趣，一下班就往街上瞄，有时不回家，直接去火车站、商店，去小偷常出没的地方。有时中午也出去看看。一次抓小偷忙过了点，也没向单位请假，单位扣了我 28 元工资，扣点钱我也不当回事，也不说，没人知道我是抓小偷耽误了工作。后来我每天早来一点儿，晚走一点儿，尽量不耽误工作。

后来，单位还是知道了我抓小偷的事，有人说：“一个女人家没黑没白地逛马路、串商店，象个什么？”有的同事讽刺说：“人家当上便衣啦，快到公安局当干部去了。”家里老伴、儿子对我也有意见，说：“别人都有个星期天、节假日的，你倒好，越过年过节连个影儿也没有，真和野人一样。”小偷儿们恨我，骂我“老特务”、“老狐狸”，有时朝我干净的衣服上扔西瓜皮。

我也不知自己怎么就变了，胆儿大了，主意也正，谁说也不行，就一门心思抓小偷儿。常年累月一边工作，一边在街道上抓治安。我不知为什么，认为这就是我的事儿。

在人海人山中，怎样识别扒手呢？我发现首先从眼睛看，最准。正常的顾客进商店是看商品，可扒手们进商店，专瞅顾客的衣袋、背包，一双贼眼盯在顾客身上。我便装成顾客，混在人群里留心观察。扒手们活动也有规律，一般往人拥挤的地方钻。中山路的大商店、国货公司、谦祥益、孚德鞋店、春和楼饭店，以及小商品市场等，都是扒手爱去的地方。扒手们有时也化妆，想让人看不出来，可越仔细装扮反而越让人看出破绽。有一回，我在人群里看到一个人，头发挺长，象个女人，可走路动作那架式总不对劲，他那怪样引起我注意，我盯上了他，当他在中国电影院趁买票拥挤，掏人钱包时，让我抓住了。到了干警审问时，他戴的假发掉下来，原来是个男人。一查是江苏

省大丰县劳改队逃犯陈根林。他逃出来后戴上假发，套上件上海电厂工作服，觉着伪装得不错，偏是这份打扮让我盯上了他。

和小偷打交道有时也象干地下工作的地下党。有一次我在天府酒家发现两名流窜犯，他俩互相掩护，我一靠近，就被察觉，两个坏蛋马上就停止了活动，急忙溜出店外，边走边看，一心想把我甩掉。我可不能让坏蛋甩了。我钻进一家食品店，换上了件工作服，戴上大口罩，继续追踪。他们回头发现没了我，胆子又大起来，进了春和楼饭店，掏大连航务二处一个公务人员的背包，刚偷出人民币590元。粮票90斤打算撤退时，让我人赃抓住。在失主协助下，我们把他俩扭到派出所，我一脱工作服、摘口罩，他俩吓一跳，惊讶地说：“怎么？又是你！”这两坏蛋是由新疆流窜来的，一搜，身上还有偷来的700多元。他俩说：“青岛这地方不能呆，怎么有这样的老太太！”

还有个女的，东北来的，可狡猾呢，叫王仙女。听听这名儿！她溜到一个布店门口，用眼睛瞄我，到电影院门市部，与一女的说了几句又走，后来知道她说的是“后头有老太太跟上了。”我知道她发现了我，马上到附近店里换了衣裳，我自己常带个小包，装件工作服套袖头巾什么的化妆用。再出来她认不出我了，在她拿刀片割人家包时，我抓住她。她手快，把刀片一把扔到柜台里，另一女的把刀片藏进包里，都让我搜出来。旁边人你一言他一语地说：“你知道这老大娘干啥的？”“青岛最有名儿，抓掏包的！”王仙女说：“服了服了，我就够刁猾的，这老太太比我还刁猾。”

1975年，老伴去世了，我办完丧事，擦干眼泪，第三天就上了街。只有走在街上我心里才敞亮一点。1978年我办了退休手续，从此我一个人了，在家干啥呢？我就全心思去反扒。

一个妇女，在街上老抓小偷儿，也有自己的苦和险，有回我在中山路巡逻发现一个流窜盗窃分子，在好几个商店想下手可就没得逞，我知他不会死心，就盯梢。从中山路到大港，从大港到西镇车站，最后又折回中山路上了一路汽车，在拥挤人群中他掏包时让我抓住，这家伙块头大，当场反抗，群众都帮我，给抓到派出所。审查时，这家伙趁机抢去从他身上搜出的匕首，朝警察刺去，我一看急了，一下扑过去，和他打，右手被刺得鲜血直流，到医院后缝了5针。人家让我养伤，可我在家呆不住，又上了街。黑龙江齐齐哈尔市有个杀人犯张喜山，1987年2月伙同他人抢劫杀人后潜逃，1987年3月18日，他刚踏上中山路，进了“代代红”商店偷钱就让我抓住了。他是有死罪的人，玩命反抗，把我摔倒在地。我死死揪住他不放，商店职工都认识我，上来帮忙，才把他送到派出所。有的坏蛋欺我是个老太婆，不放在眼里，我让他吃了苦头。一回，我在国货公司二楼抓着一个扒手，拽着他下楼梯时，他猛地一甩，一下跳四五层台阶，拔腿要逃，我就紧紧抱住他不放，和他一同滚到楼下，我的头部、手腕都受了伤。在店里职工协助下抓住了扒手。派出所一审查，他叫曾兆德，是沈阳市一名扒窃能手，姓曾的挺丧气，说：“不想会栽到一个老太婆手里。”

这几年，小偷的水平越来越高，咱也得越来越灵才行。岁数大了，年轻时能抓两个小偷，一手一个。现在没那么大劲儿啦。可经验是越来越多。比如有的小偷要弄咱，让咱跟，不偷，遛你。我就跟一段，让别人跟，他见不到我，动手时挺大胆，一下就让别人抓着了。我们抓小偷得有证据，人赃俱获才行，所以必须掌握火候，他把钱包抓到手那一阵抓，没掏成不行，掏着转移了也不行，就得那会儿下手。

连跟踪都大有学问，小偷总回头看是否有人跟。你与他迎

面过，你发现了他，他可能也警惕了你，他与你错过身儿，走五六步要回头看你是否跟他或回头看，你就要沉住气往前走，等他回过头后再跟，往往小偷在与你擦身过五六步左右回头。这时你必须沉住气。

新疆来的小偷儿真怪，平常咱这话说得好好的，可一抓着他拉到公安局，他一句也不会说了，全吐噜吐噜的，象假洋人，这你就不能让他蒙了。还有的小偷抓到公安局，老婆跑来大闹，把衣服全脱光，公安人员说：“老余啊，你怎么把这号人都带来了？”我笑，跟他们说：“谁让你是公安局呢！”

老伴去世后，儿子成了家，自己过得挺好，儿媳也挺懂事，见我这样也不指望我带孩子。我心里挺疼他们，可我已脱离不了我几十年从事的反扒工作。我的日子后来变得极简单，以前还做饭，这两年我连饭也不愿做了，在街上跑，就在街上买口吃，有时吃点包子，有时吃碗面。

我生活中个人享受很少，也没兴趣看电影看电视，那上面的事儿还没我每天在街上看到的新鲜呢！生活中苦点累点，我都不在乎，也惯了，特别的能走路，一天走没数的路。可看到人民群众的利益保护住了，我就觉得不亏。有个老工人，刚领了工资，全被掏去。全家6口人生活成了问题。我听说了立即去他家探望，问他丢失前后周围人的特征，然后到中山路来回查找，最后在一家饭店，把扒手找到了，钱全追回来。老工人感动地直说：“你救了我全家。”给我写感谢信的也不少。这都给了我安慰。让我觉得我这个老太太能让人感谢，能为大伙办事，自己这辈子还图什么呢？

这几年，我开始带徒弟。在公安局办的训练班上讲过好几回课。我没什么文化，也没讲稿，就讲抓小偷的方法，还当场表演小偷都怎么偷。例如用刀片割包的，刀片是掩护起来的，刀

片有时包在一毛钱纸币里，露出一小角；刀片在雪糕棍下挡着；刀片在二分钱硬币下压着。动手时让你看不出。脏款藏在衣缝里，藏在裤腰里，藏在过滤嘴香烟里，总之，他们招儿多啦。那些年轻人听得挺有劲。近几年我培养了 40 多名新手，有的可行了。张庭合同志每年抓 150 个小偷，占全辖区总数一半。潘绍光到组里来了 10 个月，就抓了 77 个扒手。

66 岁，我知道自己老了。前几年，我眼窝左侧长了一瘤子，有小葡萄大，后来查是恶性的。我做了两回手术，并接受化疗。市里、局里领导都看我，我也想得开，它爱咋的咋的。放疗时，我回家擦了脸上的红杠就上街，大夫都老说我，可我闲不住。这不，好几年了，也没事儿。我不怕死，说什么也不怕，我心里没有瘤子的事，光想抓小偷，反而身体好得快。

说起来也有意思，青岛的小偷差不多都认识我，我也认得他们。他们干坏事咱不客气，平时在街上见着，我们开玩笑，打哈哈。人家小偷开玩笑，咱也不能板着脸。

在街上一见我，他们说：“那个老妈妈在呢！”“上街干什么，买菜吗？”

我说：“对，也挺想你们呢！”一哑巴，偷钱厉害！专在汽车上掏，第一次我抓他，他凶，嗷嗷叫，发狠。第二次抓到他，他服了。后来一见我和我握手。有时还向其他哑巴比画，说我行，举大拇指。我也和他用两个大拇指对对，向哑巴比画，问有对象没有？哑巴画划有了，孩子也有了。我就比画给他，别偷了，再偷得戴铐子，回家过日子吧。哑巴笑，谢我。

过年过节，我更抓紧上街，见年轻小偷手痒，我赶忙上去拍他一下，让他回家。我不愿他们过年挨抓，有父有母的，过年出事一家过不好年。“回家，回家。”我说，“别让你父母惦记。”咱也是当父母的，知道疼孩子的心。

小偷们说我心眼不错。

黄昏中的回忆

金蕊秀(末代皇帝溥仪的胞妹，

北京市东城区政协常委)

那是一个迷人的黄昏。

我们坐在夕阳金灿灿的光芒里。我和金蕊秀，相识多年。她早先在秦老胡同时，我便常去看她。后来我患美尼尔氏综合症，她丈夫郭布罗润琪先生还顶着风雪，日日到我家来给我针灸。忘年之交，含满温馨。

金蕊秀今年 77 岁，是北京市东城区政协常委。现在她老了，看起来仍十分端庄。茶几上放着她年轻时的一张照片，明目皓齿，光彩照人，令人倾倒。她长得不象她当末代皇帝的哥哥溥仪，尽管他们一母所生。她讲话慢条斯理，脸上现出文静的微笑，目光温柔。你与她交谈，时时会感到她有王府闺秀的风度。有些往事她已不能讲得很清楚，有些，她不愿细讲，特别是文化大革命。再就是，她很不喜欢个别记者写她生活时的夸张。

而我，喜欢听她回忆，在北京这样宁静而迷人的黄昏里。

我生于 1913 年。这一辈子回忆起来，象一场梦，看看眼前，又宛如隔世重生。

我出生在北京的醇王府。你看过我哥哥的那本书吧(我的前半生)? 我的祖父是道光皇帝的第七子，初封郡王，后晋亲王，死后谥法“贤”，所以后来称做醇贤亲王。我的父亲载沣，是

祖父的第五子，因为第一、三、四子早殇，第二子被姨母慈禧太后接进宫里，当了皇帝（即光绪皇帝），所以祖父死后，由父亲袭了王爵。我是第二代醇王的“三格格”（满语，相当于汉语“小姐”之意）。我大哥溥仪3岁那年入宫当了皇帝，我家的地位也就显赫了。

幼时，我生活在王府里，完全与世隔绝。我们兄弟姐妹一般每人都有三个人伺候。我有一个水妈，管洗衣服；一个张妈，管看护我；高妈是奶妈，喂养我。顶数高妈和我在一起时间最长，简直同自己的母亲一般。

每天生活千篇一律。早上吃过早点，向父母请安，然后念书。上学不出家门，请了先生到家里教，学的是四书五经，枯燥之极，我不喜欢听，只会捧着书飞快地背。母亲也给我一些影响，她教我读书，按模子写大字，但她个性很强，对我十分严厉，难于亲近。

母亲的死，给我印象很深。由于大哥在宫里当皇帝顶撞了端康太妃，端康太妃大怒，不敢拿皇上出气，把我祖母和母亲叫了去，训斥了一番。吓得我祖母和母亲流泪跪求端康息怒，还硬求溥仪向端康赔不是。事后，她却觉得受不了这刺激和申斥。她平时很少抱我，那天，她抱着我，带着二哥溥杰到花园里去玩，一边对我说：“你长大了，可要听话，别学皇上，要听话。”我只觉得她不同于往常，可那时还小，不懂什么。后来就是母亲吞服鸦片自杀的事发生了。从那我知道了雍容华贵的皇宫和王府中的人情之冷。

此外，王府中清规戒律极多，使我的性格形成受到了影响。在花园玩，一跑，便会有保姆说：“可不能跑”，一蹦一跳，也会招来“这么大的格格，走路哪能没个走相儿”的训斥，我们只能走路、说话悄没声儿的，心里老觉着闷得慌。

这叫我想起小时的笑话。生活太平淡了，我渐渐喜欢听鬼的故事。那些有关鬼的故事让我又想听又害怕。走路用手捂着脊梁不敢回头。总觉身后有鬼跟着。所以解放后听人讲“某某是我老同学”，心里头就羡慕，因为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没有自由与人交往的生活。

10岁上，我才第一次迈出王府的大门，得知王府外还有广阔的世界。

那时，是逢年过节随家人出去拜年，一般去六叔、七叔那里，便有机会看到街上的光景，看看行人、小贩、车马、店铺等。后来，大些了，到了天津，父亲接受了点新派的影响，对汽车、电话有了兴趣，对我们也随便些了，一年也会带我们出外去听几回戏。那时听说第二天可以去听戏，头天晚上都兴奋得睡不着觉。以后还听过小兰芳、雪艳琴、杨小楼的戏。起初，并不喜欢听戏，后来变得顶喜欢听戏。有了唱片以后，家里又买了唱片，在家里听，还不知不觉随着哼唱几句。这便是后来我在政协上台演戏的基础。

一向衣来伸手、饭来张口的生活，使我到了很大仍不知世界上会有别人没钱花、没饭吃，仿佛钱天生就有，用不完。我曾梦想过当个医生，可家里不让去学，我只能在那当“三格格”，我还能做什么呢？

到了政协，参加新社会的工作，我才一点点成为普通劳动者，成为自食其力的人。刚到政协时，我早上去上班，干一会儿，觉得没什么了，就回家了。干了一段时间，才知人家上班都早8点到晚5点，有时有点，早出晚归，我过去都不懂。有一回让我写信封，我全弄错了，心里慌得不行，又觉得对不起人家。常常这样，我需要对很简单的、在别人看来无须说明的事情上进行学习和实践。经历这样的过程，才使我能够做一点事情。

1960年，政协搞活动，在一次联欢会上，我还上台演过戏呢。有拉胡琴的，穿上真的戏装，唱的是《四郎探母》，演八姐九妹。后来也演过《大登殿》的代战公主，不少人都去看过，当时我一点不慌。不过唱的也一般。后来有些记者写文章，说我唱得如何如何好，整出整出的戏都会唱也瞎说。我是配角，没有几句。不过，这对于从王府中走出来的我也算是一个深刻的变化了。

所以，“文化大革命”一闹起来，不能去政协工作了，我心中很留恋那段时光。在家里，我只能又一次当家庭妇女。那时的情况比先前又大不相同，虽然我们家没像别人家搞得那么惨，可我们由于“出身不好”，在街道、在人前也低人一等，生活上也比较小心。

街道上让去挖防空洞、搞战备。我和儿子都去挖抬顶沉的石头，还运过砖，运过土。一直到1976年才不挖了。用我儿子的话说“林彪温都尔汗了”，才不挖了。

我学会了过去不会做的家务事。如缝被，以前托别人，“文革”也不好再求人，自己跟街道老太太学，结果缝得比外头做的还好。蜂窝煤炉子也会弄了，怎么点火、摆煤、封火都会，还会烧煤球。我们在煤炉上做饭，在院子里的水管子上接水洗菜，在胡同里上公共厕所，和普通人没什么不同。

我的孩子们也因此变成了与我们过去完全不同的人。他们没有过过荣华富贵的生活，都有了一双劳动的手。儿子当教师，二儿子在一个工厂里当工人。唯一的女儿也成了小学教师。她长得粗壮高大，走路风风火火，干活甭提多麻利、多能吃苦耐劳。一来就给我洗头洗澡，洗衣服。外头人一看都不觉得她是我女儿。三个孩子都普普通通，有一般文化，靠自己的工作生活。